

客家委員會 函

地址：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棟17樓

聯絡人：王慶殷

聯絡電話：02-8995-6988#515

傳真：02-8995-6980

電子信箱：ha0305@mail.hakka.gov.tw

受文者：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

發文字號：客會綜字第11360003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

附件：如說明六 (A55000000A113600039700-1.pdf、A55000000A113600039700-2.odt、
A55000000A113600039700-3.pdf)

主旨：本會113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之推動」及「博士後研究人員之獎助」2類申請計畫，自4月8日起受理申請，請鼓勵相關人員踴躍提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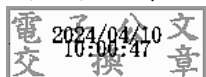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本會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作業要點辦理。
- 二、貴校如欲申請旨揭各類型計畫者，除「客家學術研究計畫之推動」整合型計畫外，均請於113年5月31日前至本會獎勵補助線上申辦系統，填具申請表單及上傳相關資料，並於完成線上申辦程序後，函送本會申辦資料1式2份；個別型專題研究計畫申請者如任職於貴校，且為編制內專任人員者，應經由貴校函送本會申辦資料1式2份。
- 三、上開「客家學術研究計畫之推動」整合型計畫係採「計畫構想書」與「研究計畫書」兩階段受理，「計畫構想書」收件截止日期為113年4月30日，得免備文逕至本會線上申

辦系統填報即可，「研究計畫書」則俟本會通知計畫構想書通過後提送，其收件截止日期為113年7月1日，屆時請由主要提案單位完成線上申辦程序，並函送本會申辦資料1式2份。

- 四、前揭整合型及個別型計畫，凡契合本會年度重點議題之研究者將擇優補助，其比率以不低於本案年度補助經費70%為原則，藉以鼓勵研提相關計畫內容。
- 五、本會獎補助線上申辦系統網址<https://reurl.cc/jkZVWp>，或可至本會官網「獎補助線上申辦專區」進入系統，相關系統操作倘有疑問，可於上班時間來電洽詢(02)8995-6988分機519陳小姐或609余小姐。
- 六、檢附本會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作業要點、113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補助研究計畫徵件主題需求表及客家學術研究計畫經費編列基準各1份。

正本：國內各大專院校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